

关于2019年遵义市本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安排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一）税收返还

2019年，市级对县（市、区）税收返还为零。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2019年市级对县（市、区）一般性转移支付180210万元，列入市与县（市、区）结算补助，县级可统筹安排支出，主要包括：

1. 原体制补助9689万元，为2013年分税制改革前的定额补助。

2. 分税制改革税收基数补助129465万元，2013年全省实施统一的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以2013年为基期，市级因体制变化增加的税收收入，通过转移支付补助到县（市、区）。

3. 分税制改革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基数补助14888万元，其中：教育费附加8981万元、地方教育附加基数5907万元。从2014年起，两项附加收入省、市、县按2:2:6比例分享，以2013年为基期年核定基数，通过转移支付补助到县（市、区）。

4. 体制调整基数补助11718万元，为播州区按城区体制调整基数返还。

5. 市级单位下划补助县（市、区）12490万元。主要是公安、文化小学、长征社会化管理中心下划等体制补助。

6. 市级对县（市、区）其他补助 1960 万元。

（二）专项转移支付

2019 年市级对县（市、区）专项转移支付 25263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4753 万元，国防 237 万元，公共安全 1487 万元，教育 25363 万元，科学技术 25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389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24303 万元，卫生健康 12195 万元，节能环保 34445 万元，城乡社区 1820 万元，农林水 58506 万元，交通运输 7489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 7782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 373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18616 万元，住房保障 25885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 12581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1966 万元，其他支出 733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

2019 年，市级对县（市、区）专项转移支付 43355 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5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142 万元，城乡社区 38000 万元，农林水 2603 万元，交通运输 866 万元，其他支出 1694 万元。